



行业协会和商会不能成为“二政府”

游伟

民政部国家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李勇10日证实,我国各类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的总体方案,已经进入修改阶段,即将正式出台。据悉,这次改革将改变行业协会、商会的“官办模样”,扭转“戴着市场的帽子,拿着政府的鞭子,坐着行业的轿子,收着企业的票子,供着官员(兼职)的位子”的局面。

行业协会和商会如今已聚集了不同所有制、不同规模的企业,覆盖面日益广泛。会员单位希望行业协会能真正代表自身利益,在表达合理诉求、维护合法权益和影

响政府决策等方面,发挥积极有效的作用。近些年来,全国各级各类行业协会和商会的总量都有了较快的增长,行业协会领域的类型也愈加丰富多样。不过,其中也暴露出一些较为严重的问题。协会、商会几乎都存在着从业人员年龄结构老化、行业代表性不强、服务会员功能弱化、自身活力不足,难以形成行业共同自律行动及整体号召动员等“通病”。尤其是某些协会的行政化色彩浓厚,管理机构“官气”渐盛,行业自主及自治性特色日益淡化,一定程度上已不能实现

凝聚行业个人会员及企业单位的目标,难以发挥自律指导和业内行为引导的作用。

尤其突出的是,一些行业协会乃至商会的负责人其实是由国家机关的现职官员兼任的,也有不少由刚刚“退居二线”的原机关领导担当,协会中的不少工作人员也由近年政府部门精简下来的人员“转岗”而来,工作缺乏主动性、创新性。同时,有些人拥有行政机关的背景或者与政府机构关系密切,一定程度上使协会、商会成了“二政府”,难以真正成为企业与政府沟通的“中介”,起不到维护企业合

法权益和全面服务企业需要的作用。有的国家机关甚至通过协会、商会直接掌控会员单位,从事变相市场性经营活动,与企业竞争、与民争利,形成了较为严重的既得利益,引发诸多矛盾和纠纷。

有鉴于此,在社会各界的积极呼吁下,各地开始陆续研究制定地方性法规,以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的发展。比如广西壮族自治区颁布了《行业协会商会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在职国家机关公务员不得在行业协会中兼职,行业协会不得实施垄断、强行入会或者在会员之间实

行歧视性待遇等。上海通过修订的《上海市促进行业协会发展规定》,同样提出了以企业或者经济类社团为主要会员的协会、商会和联合会,要实现与党政机关人员分开、机构分开、资产分开的“三分开”原则和工作目标,明确规定在职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不得在行业协会中担任任何职务,并取消了业务主管部门对行业协会的前置性审批程序。我认为,这些都是符合行业协会、商会的法律属性和发展规律的,对于保障行业协会的独立、自主和自律,理顺政府机关与协会之间的

关系,具有积极的意义。

行业协会和商会要更多地代表会员自身的利益,成为会员与政府良性互动和诉求沟通的桥梁。政府相关部门则要充分尊重行业协会自治、自律和行业管理的特点,积极引导和推进其健康发展,并通过行业协会充分了解企业发展中的困难、瓶颈和利益需求,制定科学的产业发展与服务政策,搭建公平交易和合法竞争的平台,促进经济结构的合理调整,真正推动社会的和谐进步。

(作者为华东政法大学司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贿赂也“奇葩”?

凌河



春节一过,就判了倪发科。一审判下来,倪副省长竟当庭表示不上诉,大概是自己也觉得罪不可恕吧,那么到了今天,这17年的徒刑就应当已经生效啦!

为什么要从倪发科说起呢?因为他实在是一个贪官中的“奇葩”——倪副省长49次收受的价值1300万元的贿赂,竟有1200万元不是“真金白银”,而是老板送的玉石!倪副省长管着国土资源,又痴迷玉石,于是矿业老板要项目、要政策,就飞去新疆买一批350万元的和田籽玉来给他笑纳;房地产老板要优惠、要用地指标,就去市场买一块16万元的好玉送给他。所以倪发科并未收多少钱款,也没拿一寸豪宅一部豪车,开庭那天,法庭上的证物全是琳琅满目的“玉照”——据说也有要“保”倪发科的,无非是说他“没收钱”,但连倪发科自己也说,这奇特的“雅贿”实际上是“掩人耳目的权钱交易”,而且“更安全、更有价值”……

从倪发科的这朵“奇葩”更从他的“掩人耳目”,不免想起了另外一些“倪发科”和另一类“奇贿”,可以使我们一开眼界。

比如说,某地产企业要付区委书记“回扣”,怎么付呢?找书记的侄女来“拍广告”。当然这一条“备选”,早就定好“不用”的,百分之百不会播,所以只草草拍了5分钟,却付了30万元,叫做“广告拍摄费”!这样一来,就“洗白”了吧,“安全”了吧,贿赂变成了“合法”的“劳务费”啦!

又如某企业也要给领导“孝敬”,但不好拎着蛇皮袋就这样上门呀!于是送了一张齐白石的画,说明是赝品,标价只要7000元,还有某字画行的发票呢!领导也够廉洁的,当场付清了7000元,叫做银货两讫,公

神马都是浮云

叶开



我在乡村上小学,那是大陆最南端雷州半岛一个热带世界:闲时烈日当空汗水淋漓,忙时刮风下雨洪水滔滔。当时条件简陋,物质贫乏,但走过山头有鸟儿鸣叫,路经小溪有鱼儿游动,蓝蓝的天上白云在飘啊飘。极目远眺,遥远山峦若隐若现,鹿然水库望不到边。小孩子自有乐趣——上树掏鸟蛋,下河捉鱼虾,倒挂在大榕树上,像丝瓜一样慢慢长大。还可以玩泥巴,啃甘蔗,在漫无边际的甘蔗林里捉迷藏,在黄泥小路上相互追逐,男同学女同学互不买账,说些不三不四的话,有时一哄而散,有时拉帮结伙。但吵嘴归吵嘴,转眼就会结为死党。

当时没有“神马都是浮云”这个好词好句,也不可能体会人们把“什么”读音谐趣化变成“神马”的内在情绪,但是我们有“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这样的理智名句。现在社会变化急剧,远远超过我们当时的想象,数理化高材生失业的也不是没有,而新媒体时代的各种崭新的空间,也让时代新人找到了自己的位置。

我一直在想着流行词与时代的关系,这里面隐藏着深深的社会学、伦理学、心理学的各种秘密。我们被时代的巨潮冲刷,被时代的巨轮碾压,因为缺乏坚定的价值和信念,也缺乏弹性精神空间,很容易地被动冲刷成了丝瓜瓤,被碾成了薄纸片。是的,我们想着:在时代面前,我们如此渺小。无论我们之前坚持什么理想,在现实面前都不堪一击。对于一个心灰意冷的人来说,神马都是浮云!连“神马”都是浮云,是那些轻飘飘无关紧要的东西,不是“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的情怀。社会情绪变成这样,就不太妥当了。

物质贫乏时代,我们不乏胡思乱想,更不缺远大志

看看圈子外的生活

陈方



说起来有点侵犯别人隐私的意思,但真不是有意为之。

有天在家里顺手拿出iPad刷微博,刷了几分钟感觉不对劲,满屏都是看英剧的、晒孩子的、玩手工的,平时我刷的那些内容全都不见了。仔细一看,原来是妻子的微博账号并未退出,我刷出的都是她微博关注的内容。重新登录我的微博,俨然是另一个世界,很多人都在集体讨论某一个社会话题,欢喜的、愤怒的、抱怨的,各种情绪四处弥漫。

妻子是企业白领,我在媒体供职,我俩的工作没有任何交集,但之前从没觉得,工作之外我们所关注的世界竟会如此不同。原以为,两个人生活在一起,不能说完全志趣相投,但与世界发生联系的视野半径总该大致相同。直到误用她的账号刷了微博,我才发现,社交媒体的崛起,未必会丰富你的生活、拓展你的视野,反而容易把你的生活“圈子化”,束缚你感知世界的能力。

老实说,我算是一个很容易从工作中抽离出来的人,但只要刷微博和微信朋友圈,还是会被无边无际的信息轰炸。偶尔,还会被同一信息反复轰炸。比如某一天刷朋友圈,整整两屏大家都在讨论“博士返乡的惆怅”。如果在周末,微博和朋友圈里满屏都是和某个公共事务有关的讨论时,我会有一种莫名的悲哀,悲哀于社交网络带给我重复的被“压缩”的生活。那时候我甚至会想,哪怕是有卖面膜的朋友出现,我也一定为他手动点赞。

没办法,作为一个人际交往半径严重不足的人,我的微信朋友圈基本都是同行。也许是职业属性使然,他们更热衷于集中讨论某个话题。忍不住刷屏的时候,我会感慨,这就是我了

解到的世界么?那个时刻,我特别想看看妻子的朋友圈,看看她的朋友们都在关注什么。

如果按照英国文化批评家雷蒙·威廉斯的说法,文化是一种生活方式,那么现在最能表征这个时代生活方式的,可能就是社交媒体文化了。中国人是很讲求情感纽带人际关系的,这些关系都属于一个人的“社会圈子”。随着媒介的变迁更替,传统的现实的“社会圈子”在社交媒体崛起的时代里也被不断弱化和分化,然后又被以相关或相似的某条纽带重新聚合。在这个平台上,人际关系的维系方式有所不同,“圈层”意义也更加显现,而“圈层”这个东西,却未必完全能体现积极的价值。以我的感受而言,它也许纵深了我对某个问题的认识,但却影响了我对其他问题的感知度。

也许这不是我一个人的困惑。昨天晚上也看到一同行发了一条朋友圈:“为了避免被自我圈层所遮蔽,邀朋友圈里的新闻同行做个实验,放下自己的手机,拿起身边非新闻界人士的手机,查看他们的朋友圈里都在关注什么……我们需要把视野变得更宽,更接地气与人气。”

不知道有多少人做了这个实验,在看到这条朋友圈的同时,也看到美国《福布斯》双周刊网站的报道称,《中国社交媒体影响报告》显示,与上一年相比,认为社交媒体让自己的生活变糟的中国人增加了一倍。报告中变糟的理由虽然是“社交媒体剥夺了读书时间、侵犯了隐私”等,与圈层无关,但中国人对社交媒体的热情指数,或许已在降低。

没人能抗拒技术变革带来的“社交革命”对人们生活的影响,但潮流之中,也许只有适当地融入与抽离,你才能最大限度地保有生活的丰富性。